**南通市第三人民医院新老中央空调系统管路（二期大楼与4#6#楼）之间增设板式换热机组（第二次）**

**竞争性磋商文件**

**（资格后审）**

**采购单位：南通市第三人民医院**

**代理机构：宏信天德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二○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项目需求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程序

第五章 合同授予

第六章 质疑提出和处理

第七章 响应文件组成及格式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南通市第三人民医院新老中央空调系统管路（二期大楼与4#6#楼）之间增设板式换热机组（第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南通市第三人民医院官网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10月25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SY-HXTDHRJ2409003

2、项目名称：南通市第三人民医院新老中央空调系统管路（二期大楼与4#6#楼）之间增设板式换热机组（第二次）

3、采购人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4、预算金额：27.8万元

5、**最高限价：27.8万元，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为无效响应文件；**

6、采购需求：新老中央空调系统管路（二期大楼与4#6#楼）之间增设1套板式换热机组，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项目需求。

**7、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0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经验收合格。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声明函：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有能力按本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采购物及提供相关伴随服务能力的制造商或经销商（代理商）；

（2）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两项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本人身份证两项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

4、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具体资格要求详见第七章中的“资格审查文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及投标报名**

1、时间：自本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10月25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2、方式：在“南通市第三人民医院”官网自行下载采购文件。

3、售价：300元/份，报名时递交给采购代理机构，售后不退。

**4、报名方式：请有意参与本项目响应的供应商于2024年10月25日11时00分前联系代理机构报名（联系人：董安国，联系电话：18912299056，邮箱：812298892@qq.com），未报名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的响应。**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10月25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逾时，采购人将拒绝接受响应文件纸质文档。

2、提交响应文件地点：南通市崇川区江海大道488号金贸国际25楼（宏信天德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开标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五、开启**

1、时间：2024年10月25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2、开启文件及开标地点：南通市崇川区江海大道488号金贸国际25楼（宏信天德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磋商保证金：免收。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采购文件中涉及磋商保证金的事项，均按免收保证金执行。

2、项目磋商活动模式：现场磋商模式。

3、项目演示、样品、答辩等：无。

4、对项目需求部分（供应商其他资格要求、项目需求、评分标准）的询问、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对项目磋商文件其它部分的询问请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提出。

5、供应商应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不再同时提供原件备查或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但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应做好提交声明函、承诺函相应原件的核查准备；核查后发现虚假或违背承诺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通市第三人民医院

地址：江苏省南通市青年中路60号

联系人：钱先生

联系电话：0513-8511616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宏信天德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江海大道488号金贸国际25楼

联系人：董安国

联系电话：18912299056

邮箱：812298892@qq.com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董安国

电　话：18912299056

# 第二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人组织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2、竞争性磋商活动及因本次磋商产生的合同受中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4、供应商下载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内容中有页码短缺、资格要求以及任何设置有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应在磋商文件发布后的5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疑问，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询问或疑问的，视同理解并接受本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因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负，而且供应商不得在磋商结束后针对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提出质疑事项。**非书面形式的不作为日后质疑提出的依据。**

5、供应商应认真审阅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被拒绝参与项目的磋商。

**二、本项目涉及到的现场勘察**

1、根据自身需要，供应商可在响应文件递交之日前对有关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信息。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2、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并认为能使供应商可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经采购人允许，供应商可为勘察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但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应承担勘察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4、供应商应认真踏勘现场。在现场勘察时，熟悉现场及周围交通道路等情况，以获得一切可能影响其投标的直接资料。供应商磋商成交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索赔的要求，对此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并将不作任何答复与考虑。

5、为了供应商准确掌握项目现场实际情况，根据实际情况作出客观可行的方案及报价，**供应商可与医院总务科联系踏勘项目现场，并取得现场勘察证明。联系人：何树兵，联系电话：0513-85116015。**

**三、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

1、代理机构有权对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修改或补充。

2、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明确的形式发布，并以南通市第三人民医院官网发布的信息为准。

3、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响应磋商的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4、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到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公告，不足3个工作日的，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5、除非代理机构以书面的形式对磋商文件作出澄清、修改及补充，供应商对涉及磋商文件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所造成的结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6、采购单位视情组织答疑会。如有产生答疑且对磋商文件内容有修改，代理机构将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以补充通知（公告）的方式发出。

**四、响应文件的编制及装订**

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并牢固装订成册。响应文件均需采用A4纸（图纸等除外）装订。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修改错漏处，须经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五、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响应文件由：①资格审查文件、②技术响应文件、③报价响应文件共3部分组成（以下由文件序号代称）。

2、**响应文件均为一式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和“副本”贰份。**

3、在每份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标注项目名称、对应的响应文件名称、供应商的全称、日期、“正本”、“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若有差异，概以“正本”为准。

4、供应商可将响应文件正副本统一密封或分别密封，如正本和副本分别密封的，应在封袋上标明正、副本字样。

5、响应文件中的所有“正本”，其正文内容须按磋商文件要求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副本”可复印，但须加盖单位公章。

**六、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供应商须将本项目响应文件：①、②、③**单独密封**。

2、密封后，应在每一份密封的响应文件上明确标注磋商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各自对应的名称、供应商的全称及日期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特别提醒】**响应文件中的①和②的“正本”或“副本”中，均不得含有报价响应文件中报价表（报价单）内的任何项目价格，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七、磋商报价**

1、报价供应商应对所要采购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一个标的只允许一个报价，只报其中部分内容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2、磋商报价均以人民币为报价的币种。

3、磋商报价表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且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若有差异，将执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59条的规定。

4、本项目报价为**固定价格**报价，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服务实施期间各类市场价格和政策性价格调整因素，确定价格风险计入总报价，今后不作调整。（响应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成本、利润、税金、开办费、政策性调整风险费等的所有费用；辅材费、人工费、检测费、管理费；国家税务部门规定的各项税金；相关伴随服务以及售后服务等一切费用。同时，报价也应包含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发生的一切风险。）

5、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根据采购项目需求，准确制定相关工作方案等，必须对本采购项目全部进行报价，如有漏项，视同对本项目的优惠。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导致报价无效，作无效标处理。

6、除非在磋商中磋商小组对采购单位需求内容作了调整增加，或对采购内容作了实质性变更，否则**采购单位不接受供应商高于自己前一轮的磋商报价。**

7、竞争性磋商的最终报价为成交价。同时，供应商的最终成交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8、最终报价将作为磋商小组评定成交供应商的依据。

**八、联合体参与磋商**

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体参与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九、响应文件及磋商费用**

1、磋商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在报名的同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2、本次磋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改委颁发的[2011]534号文《国家发改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执行，具体如下：成交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以成交通知书确定的成交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依据，按招标收费标准下浮40%计算，不满1500元的，按1500元收取。评委费按照南通市财政局通财购【2018】18 号文按实计取。

3、磋商程序顺利进行后，除供应商的原件可退回外，其余所有的响应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成交与否，代理机构均不退回。

4、无论磋商过程和结果如何，参加项目磋商的供应商自行承担与本次项目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十、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从磋商响应文件接收截止之日算起，45个“日历天”内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磋商，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响应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的形式进行。同意延长有效期的磋商响应供应商不能修改磋商响应文件，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拒绝接受延期要求的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书将被拒绝，但磋商保证金可退还。

**十一、未尽事宜**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与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 第三章 项目需求

响应人在制作响应文件时仔细研究项目需求说明。项目需求包括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技术要求是指对采购标的功能和质量要求，包括性能、材料、结构、外观、安全，或者服务内容和标准等；商务要求是指取得采购标的的时间、地点、财务和服务要求，包括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付款条件（进度和方法），包装和运输，售后服务，保险等。

响应人不能简单照搬照抄采购文件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必须作实事求是的响应。如响应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同采购人提出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不同的，必须在《商务部分正负偏离表》和《技术部分正负偏离表》上明示。

**一、有关要求说明**

**1、主要技术参数：**

为鼓励不同品牌的充分竞争，如某主要技术参数属于个别品牌专有，则该主要技术参数不具有限制性，供应商可对该参数进行适当调整，并说明调整的理由。

**2、产品要求：**

产品必须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达到国家或行业规定的标准，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的，应提供生产许可证；属于国家强制认证的产品，必须通过认证。

1. **项目需求内容**

 **1、项目需求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型号规格 | 数量 | 备注 |
| 1 | 板式换热机组 | 304L//750KW | 1套 | 包含板式换热机组、系统稳压补水装置、软水系统等 |
| 2 | 机组现场安装 | 含材料，施工，保温，试压，调试运行 | 1套 |  |
| 机组板换1°温差，不锈钢304板 承压1.6MPa，单台换热量750kw一次测：供回水温度 7/12℃，二次侧：供回水温度8/13℃ |
| **机组配置清单：** |
| **名称** | **规格** | **数量** | **建议品牌** |
| **一、板式换热机组含** |
| 板式换热器 |  单台换热量750KW | 2台 | 潺林、恒力、巨元、诺沃、apv |
| 循环水泵 | 流量：145m³/h，扬程25米，功率18千瓦 | 2台 | 南方，凯泉，东方，利欧 |
| 控制柜 |  | 1 | ABB变频器，电器元件，开关施耐德，海格 ，西门子 |
| 机组全部，阀门（品牌，沪工，标一，宇明），过滤器，仪表，传感器，连接管道法兰，槽钢基础 |
| **二、系统稳压补水装置** |
| 补水泵 | 流量：3m³/h，扬程28米，功率1.5千瓦  | 2台 | 南方，凯泉，东方，利欧 |
| 隔膜式膨胀水罐 | 有效容积600L，系统压力稳定在0.3MPa | 1台 |  |
| 控制柜 |  | 1台 | ABB变频器，电器元件，开关施耐德，海格 ，西门子 |
| 机组全部，阀门，过滤器，仪表，传感器，连接管道法兰，槽钢基础 |
| **三、软水器系统品牌：** |
| 软水系统 | 处理水量2-3m³，流量型 | 1套 | 富莱克，阿图组 |
| 软水箱 | 3m³不锈钢 | 1台 |  |
| 四、成套阀门，仪表，管道，底座（阀门，管道，底座成套碳钢材质） |

**备注：**

**1、工程包括所有的设施、设备，安装调试（含管道连接、阀门、法兰管道连接、保温、试压、调试运行等）；发生的费用均由供应商考虑并包含在响应报价中。**

**2、注意：供回水为2进2出（4,6号楼），媒水1进1出（锅炉，冷水机组）**

**三、一般要求**

1、供应商必须能提供采购文件中的全部货物、软件、服务、配件、材料及工具。

2、供应商供货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标准；板式换热机组应有齐备的技术文件、图纸、说明书、合格证。

3、供应商应提供合格的、具有高可靠性的优质产品，所有设备必须为全新设备。

4、响应产品必须满足长时间连续运行功能。

5、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标明所投产品的规格、型号、品牌、配置说明。

6、设备的材料、制造、测试等应采用适用于该项目的相应质量标准、试验规格和技术标准以及在本技术需求书中规定的任何其它标准。

7、供应商应在交付货物的同时向采购人提供产品全套随机资料一套（包括但不限于含产品合格证书、使用维护说明书、验收报告书、原厂保修单等）。

**四、产品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

1、提供所投品牌销售、专业安装、系统调试和专业维护授权及服务维修授权、售后服务承诺书。

2、成交供应商负责安装、调试、配合采购人进行验收，并承担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

3、成交供应商须确保工作人员均受过严格培训，具有丰富施工经验的工程技术人员，严格按照标准和规范进行施工。**现场施工安装单位要具备相应的安装施工资质，施工人员要有焊工证，要严格执行施工安全要求，施工安全风险和责任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4、成交供应商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对所提供的采购物实行现场维护，随时处理存在的故障，如现场不能维修解决的故障问题，须提供故障不能排除时的解决方案。

5、质量保证期内的服务

5.1质保期：自设备调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至少两年免费质保期。

5.2对由于设备零、部件质量问题造成损坏的，成交供应商免费维修或更换至符合质量要求，并承担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于采购人或用户人为因素造成的零、部件损坏，成交供应商有义务对损坏零、部件进行维修更换，只收取采购方材料费。

5.3 质保期内货物或软件一旦出现故障，成交供应商响应时间不超过2小时，检修人员应在24小时内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及时排除故障，48小时内解决故障问题，恢复设备正常使用。如遇故障无法排除，成交供应商应负责向采购人提供应急备用设备，其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6、**质保期满后，成交供应商须承诺提供至少一年免费维保及终身维修服务，保证零配件供应及维修时效，维修费用按照材料成本收取。同时提供终身免费软件升级服务。**

7、技术支持和服务：成交供应商免费在现场对业主有关操作人员进行设备结构、工作原理、操作方法及维护保养等相关技术培训。

8、根据采购文件规定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维护与保养：成交供应商须具备满足本项目需要的专业服务资质及售后服务维护保养能力。

10、备件要求：成交供应商应设置备件库，存入所有必须的备件，保证必要时可以及时供应技术及维修服务。

**五、采购项目交付时间、地点及安装调试服务**

1、采购项目交付：

（1）交货地点：根据采购人要求，产品送至采购人指定的地点进行安装、调试。

（2）货物装卸、运输涉及到的保险，其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2、项目交付期：合同签订后30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经验收合格。

3、发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时应先用函、电通告采购人。

4、产品的外观、包装、运输应按国家规定或部颁标准执行，如因成交供应商包装不当以及其它原因造成损坏或丢失，应由成交供应商负一切责任。

5、合同项目涉及到的产品设备交货时，外包装应完整无破损。

6、安装计划：由成交供应商制定详细安装计划，该计划必须由业主认可，业主在实施过程中随总进度计划的变化作相应调整，供应商不能为此而提出任何附加费用。

7、产品保护

安装完成后，成交供应商应配合进行产品的保护和清洁工作直至项目全部验收合格为止。成交供应商如果在货物安装、调试过程中，对采购人的建筑主体或其它产品造成损坏，应负责修理或给予赔偿。

**七、验收**

1、采购方将在成交供应商安装调试合格后组织验收，如果货物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采购方应报请当地质检部门进行检查，并有权凭其出具的检验报告向成交供应商提出索赔。

2、验收由采购人和其他相关部门共同组织。

**八、其它要求**

1、现场条件

（1）已具备实施条件，但项目实施不能影响医院正常的医疗工作。

（2）供应商应联系采购人对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踏勘和了解，以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各种资料，并应充分考虑影响本次报价的因素、预计实施过程中各种不利因素，由此可能发生的费用均由供应商考虑并包含在响应报价中。成交后，供应商不得再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等为理由而提出额外付款或延长工期等的要求，若有此类要求，采购人将不作任何答复与考虑，供应商应承担现场踏勘的责任和风险，踏勘现场的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响应单位提供现场勘察承诺函，联系人：何树兵，联系电话：0513-85116015。经采购人签字或盖章，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格式见第七章）**

**九、付款方式：**

设备安装调试并经验收合格交付采购人使用后付至合同价的80%；余款20%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两年无质量问题一次性结清。

以上付款均不计利息，成交供应商应出具由税务部门认可的正式发票。

#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程序

**一、代理机构组织磋商**

1、本次竞争性磋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人式管理暂行办法》及有关法规成立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3人以上单数组成。

2、磋商小组的职责：

（1）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3）磋商小组成员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4）磋商小组成员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涉的，应当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

（5）配合采购单位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3、评审有关记录由磋商小组成员签名，存档备查。

4、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须持身份证准时参加磋商开标会。

**二、磋商的原则及方法**

1、磋商小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人式管理暂行办法》以及有关政府采购的相关法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磋商评审。

2、磋商小组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独立对每个进入打分程序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技术部分以打分的形式进行评审和评价。技术分取算术平均值（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除非在磋商中磋商小组对采购单位需求内容作了调整增加，或对采购内容作了实质性变更，否则**采购单位不接受供应商高于自己前一轮的磋商报价**。

5、对于在磋商顺利开始后至最终报价前，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的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说明退出磋商的原因，经磋商小组同意可以退出磋商。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都不得在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中同时参加磋商，一经发现，将视同围标处理。

7、在磋商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磋商小组有权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磋商竞标。对被认定为低于成本报价磋商竞标的报价做无效报价，按无效标处理。

**8、若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则由磋商小组集体讨论决定是否继续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若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一家，则终止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磋商评定结果的方法**

1、**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本次项目磋商的技术和报价评审总分值为100分。两部分评审因素比重如下：

技术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为**60%（权重）**（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报价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为**40%（权重）**（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4、技术分按算术平均值计算，分值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5、报价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直接取得，与技术分相加为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6、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推荐为项目预成交人并出具评审磋商报告。

7、确定成交候选人的特殊情况处理：

（1）若总分相同，则按最终报价响应得分高者优先中标。

（2）若总分且最终报价响应得分相同，则采取现场抽签的方式确定（投标供应商的抽签顺序分别为各投标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签到顺序号）。

8、磋商评审时，评委对评审的细则若有争议，由磋商小组集体讨论确定，并对未尽情况有最终解释权。

9、对落标的供应商不做落标原因的解释。

**四、综合评分评审标准**

**（一）商务技术分：6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审细则** | **分值** |
| 1 | 体系认证证书 | 板式换热机组生产厂家具有有效期内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管理体系证书、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5001能源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一项认证得2分，最高得8分。（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 | 8 |
| 2 | 业绩证明 | 供应商提供自2021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至今承接的类似板式换热机组供货业绩，每有1份符合要求的合同得2分，本项最高得10分。【响应文件中须提供①中标通知书②合同文本的主要内容③完工验收资料④不低于合同金额50%的发票作为佐证材料。响应供应商的相关证明材料均应为原件的扫描件且清晰可见，否则，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因扫描件模糊等问题导致评委无法辨识的一切后果。】 | 10 |
| 3 | 主要设备的技术质量、性能指标等 | **1、换热器（5分）**供应商对所投换热器的品牌档次、产地、技术参数、性能指标的描述详细全面具体，优于或完全符合本项目换热器需求的得5分； 供应商对所投换热器的品牌档次、产地、技术参数、性能指标的描述基本全面详细，基本符合本项目换热器需求的得3分； 供应商对所投换热器的品牌档次、产地、技术参数、性能指标等描述简单、笼统的，部分符合本项目换热器需求的得1分； 无描述的不得分。**2、水泵 （5分）**供应商对所投水泵的品牌档次、产地、技术参数、性能指标的描述详细全面具体，优于或完全符合本项目水泵需求的得5分； 供应商对所投水泵的品牌档次、产地、技术参数、性能指标的描述基本全面详细，基本符合本项目水泵需求的得3分； 供应商对所投水泵的品牌档次、产地、技术参数、性能指标等描述简单、笼统的，部分符合本项目水泵需求的得1分； 无描述的不得分。**3、控制柜 （5分）**供应商对所投控制柜的品牌档次、产地、技术参数、性能指标的描述详细全面具体，优于或完全符合本项目控制柜需求的得5分； 供应商对所投控制柜的品牌档次、产地、技术参数、性能指标的描述基本全面详细，基本符合本项目控制柜需求的得3分； 供应商对所投控制柜的品牌档次、产地、技术参数、性能指标等描述简单、笼统的，部分符合本项目控制柜需求的得1分； 无描述的不得分。**4、软水系统及相关阀门（5分）**供应商对所投软水系统及相关阀门的品牌档次、产地、技术参数、性能指标的描述详细全面具体，优于或完全符合本项目软水系统及相关阀门需求的得5分； 供应商对所投软水系统及相关阀门的品牌档次、产地、技术参数、性能指标的描述基本全面详细，基本符合本项目软水系统及相关阀门需求的得3分； 供应商对所投软水系统及相关阀门的品牌档次、产地、技术参数、性能指标等描述简单、笼统的，部分符合本项目软水系统及相关阀门需求的得1分；无描述的不得分。 | 20 |
| 4 | 项目供货及实施方案 | 1、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措施（5分）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及实施进度安排全面详细合理、完全符合或优于本项目需求内容及实施进度要求的得5分；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及实施进度安排简单、不够合理、没有完全响应本项目实施进度要求的得2分；未提供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及实施进度安排的，或提供不全的得0分； | 15 |
| 2、人员配置及安装设备配置方案（5分）人员配置方案详细具体，专业化程度高，安装设备配置齐全的得5分；人员配置方案简单，专业化程度一般，安装设备配置不够齐全的得2分；未提供人员配置方案及安装设备配置方案的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 3、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文明施工技术措施及应急处理预案（5分）供应商的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文明施工技术措施及应急处理预案的合理、全面、有效性及科学性高的得5分；供应商的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文明施工技术措施及应急处理预案的较合理、较全面、有效性及科学性较高的得2分；未提供各项措施及应急处理预案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 5 | 质保期满后的维保成本 | 评委根据供应商编制的产品质保期后维护保养成本进行评审：维保成本分析全面、性价比高、解决方案可行得7分；维修成本分析较全面、性价比较高、解决方案较可行得5分；维修成本分析基本全面、性价比一般、解决方案基本可行得3分；成本分析全面性差、性价比差、解决方案可行性差得1分；未编制维保成本分析和解决方案的得0分。 | 7 |

1、评委依据磋商文件载明的方法评分，评分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响应供应商按照“评分标准表”中的打分要求及顺序提供相关材料，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以最大限度的避免造成评委误判或漏判。

3、**以上证明材料提供原件复印件，复印件不清晰或关键内容无法辨识所引起的后果由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价格分：40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40%×100。

如评标委员会认为响应人响应价格严重偏离市场价，将取消响应人价格分得分。

**五、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标处理**

1、响应文件未按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及主要资料不齐全的；

2、响应文件的资料有虚报或者谎报的；

3、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文件及技术响应文件出现磋商报价的内容；

4、不具备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5、响应文件有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的；

6、项目技术、方案不满足项目需求中的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7、磋商响应报价超出项目预算的；

8、被认定为低于成本报价磋商竞标的；

9、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

10、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可以认定为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况；

11、未按要求提供样品的（如有）。

**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废标处理**

1、供应商的报价均超出了采购预算，采购单位不能支付的；

2、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人式所适用情形的；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样品提供不全的或未提供样品的（如有）；

6、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可以认定为废标的其他情况。

**七、成交通知**

成交结果在南通市第三人民医院官网公示**1**个工作日。《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采购单位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人放弃成交的，各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成交通知书》是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 第五章 合同授予

一、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15日内须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合同一式四份，采购单位三份、供应商一份。所签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单位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磋商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采购单位按合同约定积极配合成交供应商履约，成交供应商履约到位后，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提出验收申请。

三、采购单位故意推迟项目验收时间的，与供应商串通或要求供应商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或降低服务标准的，在履行合同中采取更改配置、调换物品等手段的，要求供应商出具虚假发票或任意更改销售发票的，谋取不正当利益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供应商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发现有假冒、伪劣、走私产品、商业贿赂等违法情形的，应由采购单位移交工商、质监、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五、不响应付款方式的，视同响应文件无效，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六、付款方式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

七、以上项目款的支付不计息。

# 第六章 质疑提出和处理

**一、质疑的提出**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2.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2.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质疑函必须按照本采购文件中《质疑函范本》要求的格式和内容进行填写。供应商如组成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则《质疑函范本》中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之处，联合体各方均须按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

4、对采购方式、采购文件中项目需求、供应商资格条件、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资格审查结果等应当由采购人答复的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采购人质疑接收人及联系方式，见采购文件第一章。

5、 以下情形的质疑不予受理

5.1 内容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第94号令第十二条规定的质疑。

5.2 超出政府采购法定期限的质疑。

5.3 未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5.4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联合体中任何一方或多方未按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的质疑。

6、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恶意质疑。否则，一经查实，采购人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和记录该供应商的失信信息。

附件：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第七章 响应文件组成及格式

**响应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技术响应文件、商务报价响应文件三部分组成。本次竞争性磋商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供应商须将资格审查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按磋商文件要求装订密封后一起递交。**

**一、资格审查文件（单独密封）：**

1、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两项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本人身份证两项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

3、提供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声明函。

4、供应商须提供诚信承诺书（格式参见附件）；

5、**现场踏勘确认函（必须经采购方签字或盖章，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6、其它需要提交的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以上材料如为复印件均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二、技术响应文件（单独密封）：**

1、磋商响应函（格式参见第七章）

2、供应商一般情况表（格式参见第七章）

3、技术部分正负偏离表（格式参见第七章）

4、商务部分正负偏离表（格式参见第七章）

5、磋商文件中评分标准所涉及的事项需提供的所有资料；

6、磋商文件中未涉及的事项，响应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特别提醒：“资格审查文件”、“技术响应文件”所须提供的材料按磋商文件要求装订，密封，递交。**

**三、报价响应文件（单独密封）**

1、磋商响应报价表（格式参见附件）；

2、磋商响应报价明细表（格式参见附件）；

**附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须出示此证明）

南通市第三人民医院：

我公司法定代表人　　　参加贵单位组织的南通市第三人民医院新老中央空调系统管路（二期大楼与4#6#楼）之间增设板式换热机组（第二次）（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的磋商活动，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该磋商活动的有关事宜。

附：法定代表人情况：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传真：

单位名称（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年月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参加磋商活动时法定代表人将身份证原件带至开标现场备查。**

**2、授权委托书**

（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须出示此证明）

南通市第三人民医院：

兹授权（被授权人的姓名）代表我公司参加南通市第三人民医院新老中央空调系统管路（二期大楼与4#6#楼）之间增设板式换热机组（第二次）（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的磋商活动，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磋商有关的事务。其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公司均予以承认。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传真：

单位名称（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年月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参加磋商活动时被授权人将身份证原件带至开标现场备查。**

**3、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声明函**

南通市第三人民医院：

我单位参加\_\_\_\_\_\_\_\_\_\_\_\_\_\_\_\_ \_（项目名称），\_\_\_\_\_\_\_ \_\_\_\_\_\_\_\_\_\_（项目编号）竞争性磋商活动。针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做出如下声明：

1.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1.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我单位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响应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4、诚信承诺书**

­\_\_\_\_\_\_：

我单位在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项目的招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

2、我方无资质挂靠或参与串标、围标、及抬标情形；

3、我方没有被各级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停止市场行为的处罚；

4、若我方中标，将严格按照规定及时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

5、若我方中标，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所承诺的报价、质量、供货期等内容组织实施；

若我方违反上述承诺，隐瞒、提供虚假资料或不按投标文件要求组织实施，被贵方发现或被他人举报查实，无条件接受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做出的取消投标资格、中标资格、没收磋商保证金、不良行为记录、限制其一定期限内投标资格等处罚。对造成的损失，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响应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5、现场勘察承诺函**

依据贵单位 项目磋商文件的要求。我方已于 月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现就现场勘察情况作如下承诺：

1、经现场勘察，我方已熟悉与该项目相关的现场、施工环境、现场周围交通道路等所有情况。

2、我方承诺自行承担本次现场勘察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并承担勘察现场的相关责任和风险。

3、我方承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索赔的要求。

采购方代表签字： （必须经采购方签字或盖章，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6、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南通市第三人民医院：

依据贵单位委托代理机构组织的（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竞争性磋商的邀请，我方授权（姓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该项目的磋商工作，全权处理本次竞争性磋商的有关事宜。同时，我公司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我公司已经详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表述的内容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3、我公司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4、我公司承诺在本次磋商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5、**我公司尊重磋商小组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6、一旦成交，我方承诺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将被贵方取消成交资格，同意贵方将磋商保证金作为违约金全额不予退还的处理。

7、**一旦成交，我方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期限内完成合同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7、供应商一般情况表**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总部地址 |  |
| 分支机构 |  |
| 当地代表处地址 |  |
| 电话 |  | 联系人 |  |
| 传真 |  | 电子邮件 |  |
| 注册地 |  | 注册年份 |  |
| 资质等级 | 公司具备的相关资质等级及相应的证书号（请附有关证书的复印件） |
| 质量管理体系 | 公司 （是否通过，何种） 质量保证体系认证（如通过请附相关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 |
| 项目负责人 |  | 年龄 |  | 性别 |  |
| 职务职称 |  | 执业资格 |  |
| 经营范围 | 营业执照载明：1.2.……………………… |
| 从事类似相关项目的经历及年数 |  |
| 其他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内容，可自行添加 |  |

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8、技术部分正负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或服务名称 | 磋商文件要求 |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 偏离说明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响应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1、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与采购文件第三部分“项目需求说明”中技术部分的要求有不同时，应逐条填列在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供应商接受采购文件的所有要求。完全响应部分不填到此表中。

2、“偏离说明”一栏选择“正偏离”、“负偏离”进行填写。正偏离的确认和负偏离的是否响应采购文件，经三分之二评委认定。

3、供应商如果虚假响应，将承担被暂停参加采购人采购活动的风险。

4、供应商若提供其他增值服务，可以在表中自行据实填写。

**9、商务部分正负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或服务名称 | 磋商文件要求 |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 偏离说明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响应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1、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与采购文件第三部分“项目需求说明”中商务部分的要求有不同时，应逐条填列在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供应商接受采购文件的所有要求。完全响应部分不填到此表中。

2、“偏离说明”一栏选择“正偏离”、“负偏离”进行填写。正偏离的确认和负偏离的是否响应采购文件，经三分之二评委认定。

3、供应商如果虚假响应，将承担被暂停参加采购人采购活动的风险。

4、供应商若提供其他增值服务，可以在表中自行据实填写。

**10、磋商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南通市第三人民医院新老中央空调系统管路（二期大楼与4#6#楼）之间增设板式换热机组（第二次）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报价轮次** | **磋商总报价（元）** | **备注** |
| 1 | **南通市第三人民医院新老中央空调系统管路（二期大楼与4#6#楼）之间增设板式换热机组（第二次）** | 首次报价 | 大写（人民币）：小写（￥）： |  |
| 2 | 第二次报价（开标现场填写） | 大写（人民币）：小写（￥）： |  |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注：**

（1）本表为格式表，不得自行改动，必须提供。

（2）磋商报价的总价中应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包含但不限于成本、利润、税金、开办费、政策性调整风险费等的所有费用；辅材费、人工费、检测费、管理费；国家税务部门规定的各项税金；相关伴随服务以及售后服务等一切费用。同时，报价也包含了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发生的一切风险。

**（3）第二次报价将在开标现场填写，响应文件密封提交时只需填写磋商报价总计（首次）。报价明细表总价金额应当与首次报价表金额相等，且第二次报价时，磋商响应报价明细表按同比例下浮。**

**11、磋商响应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南通市第三人民医院新老中央空调系统管路（二期大楼与4#6#楼）之间增设板式换热机组（第二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品牌 | 含税单价 | 含税合价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计： 元 |  |

注：1、最终磋商总价报价将在磋商现场填写，响应文件首次提交时只需填写本明细表和首次磋商总价报价。

2、本表格可根据需求自行调整。

3、如果不提供本表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4、如果按各分项报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各分项报价为准，修正总价。

5、本表响应总报价（以人民币计价）应包含但不限于成本、利润、税金、开办费、政策性调整风险费等的所有费用；辅材费、人工费、检测费、管理费；国家税务部门规定的各项税金；相关伴随服务以及售后服务等一切费用；即本项目采购的货物交付使用前的所有费用以及免费质保期内的服务费用等包含响应磋商文件采购要求的所有费用。同时，报价也包含了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发生的一切风险。

供应商（盖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